中共濉溪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濉农工组〔2022〕13号

关于印发《濉溪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濉溪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2年工作要点》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濉溪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4月8日

## 濉溪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2年工作要点

为切实巩固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全面实现有效衔接，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要点。

一、抓成果巩固，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1﹒严格落实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完善网格化监测。优化基层网格划分，加强基层网格员力量，开展网格员轮训，规范日常管理。编印《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手册》和《网格化监测手册》，加强政策宣传和解读，明确工作职责。优化监测方式。推行“一码”申报，拓展农户自主申报方式；加强日常走访联系，至少开展一次集中排查，常态化开展监测；建立关键信息实时推送和部门数据比对机制，及时预警、核查和处置，重点监测农户收支变化、“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现状等。加强动态管理。确定2022年监测标准（人均年收入低于7000元），简化监测程序，完善基层主动发现与快速响应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及时纳入监测对象，对风险稳定消除的严格履行程序后在系统中予以标注，对已消除风险但出现新风险的监测对象及时进行风险再标注；实时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信息进行更新、补充和完善。落实精准帮扶。以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为重点，继续实施“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根据返贫致贫风险、发展能力和实际需求，落实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推进脱贫人口分类管理，根据实际需求制定落实帮扶措施，防止过度帮扶和福利陷阱；在安徽省防返贫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中完善帮扶措施落实模块，对帮扶措施制定、落实、成效全过程实行系统监管。加强风险防范。完善基层排查和部门会商机制，实时监测并有效应对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带来的影响，全面落实“五防”机制，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有效防范返贫致贫风险。

**2﹒持续巩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建立部门联络员和定期会商制度，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加强系统监管，及时解决“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方面的增量、变量问题，做到动态清零。  一是突出抓好控辍保学和教育资助落实。重点对厌学倾向和因身体原因无法到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做好评估认定和送教上门等服务，确保所有适龄儿童不失学辍学，持续强化义务教育保障。二是基本医疗保障方面，关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巩固脱贫人口医保参保率；特别是“351”“180”政策取消后，重点关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大病医疗费用报销情况，着力减轻因医保政策调整产生医疗费用负担过重的影响，持续强化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防范因病返贫致贫风险。三是完善落实好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分类解决农户特别是独居老人住房安全隐患问题，确保“危房不住人，人不住危房”。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存在安全隐患的，坚持应改尽改，立即实施危房改造；对非低收入群体住房存在安全隐患的，加强宣传、教育和引导，动员搬至其他安全住房，或自行对房屋进行修缮加固、拆除重建。完善村规民约，弘扬“孝道文化”，确保子女履行赡养义务，通过接老人与自己共同生活、帮助老人修缮房屋等多种方式，保障老人住房安全，持续强化住房安全保障。四是饮水安全方面，健全农村供水工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排查，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各种因素带来的供水不足、水质不达标等问题。

**3﹒扎实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扎实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聚焦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支出型困难家庭、其他低收入人口等重点人群，及时开展动态监测和分类救助帮扶。规范认定和管理。健全“农户申报、系统预警、基层核实”机制，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基础数据库，做到早发现、早纳入、早帮扶；完善“乡村排查、镇级审核”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实现有进有出、动态管理。健全分类施策机制。统筹各项政策和各类资源，实施分层分类、到户到人救助帮扶，做好重点群体的兜底保障，切实做到凡困必帮、应救必救、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加强系统建设和数据比对，常态化开展部门数据共享、比对、筛查和预警，提高数据化管理水平，提升监测准确性。

二、抓产业增效，千方百计改善脱贫群众生产生活

**4﹒着力实施“两强一增”行动。**聚焦科技强农，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加快实现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行政村全覆盖。及时开展农业科技人员素质提升培训。实施“数字乡村”“数字皖农”等数字赋农、数字赋能行动，推动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提档升级。聚焦机械强农，持续加大项目资金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包括农机合作社在内的经营主体持续发展壮大，充分发挥其帮扶联农带农益农机制成效。聚焦增加脱贫群众收入，推深做实产业强、就业稳、主体带、光伏助、消费帮、救助兜等增收举措，千方百计拓展脱贫人口增收渠道。聚焦脱贫地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积极开展村级党组织领办合作社、信用村建设，支持到村到户产业项目建设发展，千方百计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5﹒着力推进特色产业发展。**深入推进特色种养业、光伏、乡村旅游、农村商贸流通、消费帮扶等五大提升工程，全面提升脱贫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和水平。认真实施特色产业发展规划，因地制宜发展壮大一批特色产业集群，深化“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完善紧密型联农带农机制，提高脱贫人口家庭经营净收入比重。大力实施光伏扶贫提升工程，加强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管理、收益分配、综合利用和改造升级优化等，确保光伏扶贫产业可持续发展和综合效益持续稳定发挥。持续加大衔接补助资金项目支持力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2022年不低于55%，重点支持帮扶产业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促进产业提档升级。

**6﹒着力推进就业帮扶。**坚持稳字当头，保持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就业规模总体稳定，将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就业规模稳定在1.5万人以上。多渠道拓展就业，强化省际间劳务协作，拓展省内市县间劳务协作，保持跨省脱贫人口就业规模不低于去年。发展产业带动就业，推广以工代赈方式拓展就业、支持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大力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促进就地就近就业，推动乡村公益性岗位制度化建设、规范化管理。提升就业帮扶车间带动能力，保持就业帮扶车间数量及带动脱贫人口就业数量总体稳定，认真落实“双向”奖补扶持和帮助招工、防控、销售、联系原料货源“一扶四帮”措施，大力扶持就业帮扶车间等就业载体复工复产、达产增产、加快发展。强化政策落实，及时兑现跨省务工就业交通补贴等政策举措。提高职业技能水平，有针对性开展稳就业技能培训，持续兑现“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促进“人有一技之长”脱贫人口占比稳步提高。开展专项行动，开展好“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春暖农民工”“创业江淮”等专项行动，强化各项服务保障措施落地落实。

三、抓乡村建设，提升生态宜居乡村新环境

**7﹒落实乡村建设行动方案。**坚持自下而上、村民自治、农民参与，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求好不求快，立足现有村庄基础，促进农村具备基本现代生活条件。落实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建立乡村建设行动专项推进机制，推动各部门制定专项推进方案，细化年度目标任务。强化乡村建设规划引领，加强村庄风貌引导，扎实推动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质增效。探索实施以县为单位建立乡村建设相关项目库，把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通村组路硬化和农村供水等优先纳入，健全入库项目审核和绩效评估机制。

**8﹒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落实《濉溪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细化年度工作要点、重点任务，逐项推进落实。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动分类减量与资源化处理利用。参与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着力引导农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机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纳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

**9﹒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高质量推进8375座以上新改厕年度目标任务落实。巩固改厕问题摸排整改成果，分类推进农村户厕问题整改，去存量、遏增量，及时开展“回头看”，严防出现新的规模性问题厕所。加强农村户厕摸排和整改情况常态化暗访指导，对存在突出问题的镇村进行提醒整改。做好改厕技术常态化服务，指导各地科学选择技术模式，加强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强化改厕全过程质量管控，建立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

四、抓乡村治理，建设治理有效乡村新局面

**10﹒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推动建立县直部门联席会议机制，推动解决乡村治理中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推动各地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村级党组织对村级各类组织的领导。配合推动减轻村级组织负担，推进平安乡村、法治乡村建设。

**11﹒推广应用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治理方式。**通过典型引领、示范带动等方式，持续发挥“爱心超市”积分制应用领域，创新积分载体平台、扩大积分制覆盖范围，激发农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的积极性。结合小微权力监督平台，实现村级事项、公共服务各类清单规范运行。推广乡村治理数字化等创新经验，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乡村治理。

**12﹒深化乡村治理试点示范。**高质量推进国家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建设工作，积极推动有条件的村创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认真总结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经验，发挥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引领带动作用。积极指导镇村报送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持续推介推广乡村治理创新模式和典型经验。

**13﹒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创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有效平台载体，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深入宣传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和政策举措，深入宣传各地区各部门和广大农民群众的创新创造，激发广大农民群众更加自觉投身乡村振兴，提升农民内生动力。积极参与中国农民丰收节各项节庆活动。

**14﹒大力推动农村移风易俗。**推进以镇为单位细化村规民约约束性措施，开展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着力整治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子女住楼房父母住破旧房”等现象。组织参加“我是大总”移风易俗特色活动，充分利用县级网站及微信平台展演优秀节目。积极参与报送全国村级“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做好典型案例的宣传报道工作。

**15﹒规范和加强新时代信访工作。**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宣讲贯彻落实好《信访工作条例》，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推深做实各类信访化解调解。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批阅来信制度，实行跟踪落实、闭环办结，做到接访不走过场、写信真管用。不断提升信访工作规范化水平，解决好人民群众牵肠挂肚、天天有感的民生实事。注重通过信访渠道摸清群众意愿和诉求，找到工作差距和不足，强化信访、暗访、接访、回访“四访联动”，多点发力构建“和谐乡村”。

五、抓要素保障，推深做实关键举措见成效

**16﹒抓好资金项目。**继续保持各级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根据有效衔接需要和财力状况，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兼顾脱贫村和非贫困村实际情况，推动均衡发展。加强项目建设。加快2022年度衔接资金和项目匹配，强化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调度，确保达到序时进度。加强项目库动态管理，加大“双招双引”力度，鼓励以衔接资金撬动社会资本投入，谋划一批龙头带动、镇村联建、三产融合、促进增收的优质项目。严格资金监管。持续强化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健全公告公示制度，衔接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安排结果等情况一律公开。严格资金拨付，坚决杜绝以拨代支等违规行为，严禁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以任何形式拖欠农民工工资、拖欠工程款。用好扶贫项目资产。全面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进一步规范资产分类、确权、登记、处置等管理工作。探索多形式、多层次、多样化的管护模式，建立健全扶贫项目资产的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合理规范及时使用资产收益，鼓励用于发展，严禁简单发钱发物。

**17﹒强化金融帮扶。**规范推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一自三合”模式，通过培训、进村入户、新媒体等多种方式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确保符合条件、有发展生产意愿的贷款对象“应贷尽贷”，全年新增小额贷款规模不低于去年。继续实施“防贫保”综合保险工作，科学确定参保险种，持续提升特色农业保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健全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阶段相适应、与农户风险保障需求相契合、各级分工负责的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

**18﹒加强人才建设。**聚焦吸引人才、聚集人气、稳定人心，持续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育计划、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激励退伍军人等参与乡村治理，着力加强乡村治理人才建设。推动各地调整优化乡村振兴系统干部队伍整体结构，加快促进干部能力素质转型升级，不断提升乡村振兴部门人才建设水平。加强换届后党政领导干部特别是分管“三农”工作的领导干部培训力度。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着力培育一支群众身边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队伍，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供基层法治人才保障。

**19﹒深化帮扶联系。**健全完善县级领导干部联系帮扶工作体系，加强县级领导联系帮扶镇、村工作服务。推动县直帮扶单位压紧压实帮扶责任，帮助帮扶村理清发展思路，推动产业就业、人才、双基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带动群众致富，帮扶责任人要加强与脱贫户、监测户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联系，并帮助解决困难。积极指导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落实好职责任务，有针对性地加强管理培训，提升驻村干部经济发展、群众工作和基层党建等工作能力和水平。加强关心关爱，定期走访慰问驻村干部，落实各项待遇和保障。广泛引导多方主体参与，配合相关单位实施“万企兴万村”社会帮扶活动，鼓励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和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社会帮扶，不断凝聚社会帮扶强大合力。

**20﹒强化宣传引导。**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挖掘乡村振兴典型案例和成功做法，通过报、网、微全面发声，持续讲好濉溪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故事，营造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加强涉贫涉乡村振兴舆情监测，科学应对及时处置。加大正面宣传力度，提高在中央媒体、行业媒体、省属媒体平台刊播乡村振兴领域精品原创报道数量，不断提升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六、抓组织领导，凝聚完成重点任务强大合力

**21﹒压紧压实责任。**持续压紧压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治责任，持续推动政策落实、工作落实、责任落实。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要发挥好牵头抓总作用，持续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格局，各级书记当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线总指挥，亲自部署亲自谋划亲自督导，把任务分解到人、把压力传导到岗，拉紧责任链条，拧紧责任螺丝，要坚决防止歇歇脚松松劲等精神懈怠问题。

**22﹒加强督导调度。**严格工作督导是脱贫攻坚战中的一项成功经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要强化工作调度督导，发挥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评估“指挥棒”作用，采取暗访调研、实地督导以及会议调度、现场调度、专项调度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基层的督促和指导，压实责任，推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23﹒强化工作作风。**认真落实省委“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集中排查治理“六不”问题。落实基层减负，巩固精文减会成果，优化暗访调研、督查巡查、考核评估机制；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认真落实关心关爱乡村振兴干部各项举措；常态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把严实作风贯穿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环节。